

WALTZ INTO DARKNESS



旋入深渊的华尔兹

[美] 康奈尔·伍尔里奇 著

孙子 译



CORNELL WOOLRICH

WALTZ INTO DARKNESS

旋入深渊的华尔兹

[美] 康奈尔·伍尔里奇 著

孙予 译



CORNELL WOOLRICH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旋入深渊的华尔兹/(美)伍尔里奇(Woolrich, C.)著; 孙子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5. 8

(康奈尔·伍尔里奇作品)

书名原文: Waltz into darkness

ISBN 978-7-5327-6961-2

I. ①旋… II. ①伍… ②孙… III. ①长篇小说—美

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72387 号

WALTZ INTO DARKNESS

by CORNELL WOOLRICH

Copyright: ©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enaissance Literary & Talent Agency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5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STPH)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 09-2012-775 号

旋入深渊的华尔兹

[美] 康奈尔·伍尔里奇 著 孙 子 译

责任编辑/龚 容 装帧设计/柴昊洲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 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山东鸿杰印务集团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6.75 插页 5 字数 225,000

2015 年 8 月第 1 版 201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000 册

ISBN 978-7-5327-6961-2/I·4214

定价: 48.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533-8510898

主要人物表

路易斯·杜兰德——新奥尔良一男子

汤姆——路易斯的手下

萨拉婶婶——汤姆的姐姐

朱莉娅·拉塞尔——来自圣路易斯跟路易斯结婚的
女人

阿伦·贾丁——路易斯的合伙人

西姆斯——一位银行经理

新奥尔良的警察局长

伯莎·拉塞尔——朱莉娅·拉塞尔的姐姐

沃尔特·唐斯——圣路易斯的一个私家侦探

哈里·沃思上校——前南部联军的军官

邦尼——冒名顶替朱莉娅的女人的真名

未在书中露面的人物：

“比利”——一封烧毁的信的残片上留下的名字，一个
监视着一扇窗户的未露面的人物，一个偷偷摸摸敲
门的人。

无声的音乐奏起了。两个跳舞的人翩翩入场，慢慢相依相依。华尔兹舞开始了。

第一章

明灿灿的太阳，湛蓝的天空，正是五月好时光；新奥尔良是个天堂，可天堂本应是另一个新奥尔良，它应该是美好无瑕，无可挑剔的。

住在位于查尔斯街单身公寓里的路易斯·杜兰德正在穿衣打扮。太阳高挂，他已起床好几个小时了，因此这并不是他今天的第一次穿衣打扮；现在他是为了今天的一桩重大事件而在精心打扮。今天可不同寻常，这是重要的一天。男人一生中只会碰上一次的一天，他面临的就是这样的一天。它姗姗来迟，但终于还是来了。就是现在。就在今天。

他不再年轻。没人这么对他说，是他告诉自己的。每个男人都会老，他还算不上老。不过从年龄上来看，他不再年

轻。三十七岁了。

墙上有一份日历，前四张都已撕去，露出了第五张。在顶部正中央，写着五月。它的两边是浓重的斜花体投影数字，一眼便可让人看到年份：1880。下面，在一格格小小的方框里，前十九个数字已经用铅笔划掉了。而第二十日这个数字用红颜色笔画出了一个浓重的圆圈，犹如一只公牛的眼睛。划了一圈又一圈，似乎非此不足以突出这个日子。而这个日子以下所有的数字都没画过；那都是将来。

他穿上了衬衫，这件衬衫经上浆后褶裥清晰，是阿方西娜大妈为他精心浆洗过的，简直成了件令人惊叹的艺术佳作。扣住衬衫袖口的是用银子作背衬的石榴石饰针。在领口成扇形垂下的飘悬的宽领带上别着合乎礼仪的装饰别针，穿着讲究的男人肯定都会用上这样的饰针，今天他用的是一个新月形钻石别针，新月形两端各有一颗小红宝石。

从他西装背心的右胸袋垂下了一根沉甸甸的金表链饰带。一根粗金链子将这根表链饰带与放在相邻的左胸袋里的一块笨重厚实的怀表连接起来，十分显眼地横贯在他的胸口——本来就是要引人注目的。没有怀表的男人算得上是一个男人么？而一块怀表缺少一条表明其存在的表链，又怎么算得上是一块怀表呢？

穿在紧身西装背心外面的这件飘逸潇洒的衬衫，让人觉

得他就像是一只球胸鸽。不过此刻，无须借助什么，他的胸脯已足以令其大为骄傲了。

他站在书桌前用梳子梳头，书桌上放着一摞信和一张用达盖尔银版法^①拍摄的照片。

他放下梳子，停了一会儿，没接着往下打扮，而是将信一封接一封地拿起来，匆匆地把所有的信浏览了一遍。第一封信的开头是这样的：“密苏里，圣路易斯友好通信协会——专为高尚的女士和绅士牵线搭桥的机构”，下面是一手刚劲漂亮的字体，起首写道：

亲爱的先生：

获悉您的征询，我们十分高兴地向您推荐我们的一个成员的名字和地址，如果您乐意亲自写信给她，我们肯定，一种双方满意的联系交往将会开始——

接下的信是用一种流畅的字体写的，是一个女人的笔迹：“亲爱的杜兰特先生：——”签名是：“J. 拉塞尔小姐谨上。”

第二封是：“亲爱的杜兰特先生：……朱莉娅·拉塞尔

^① 法国舞台美术家和物理学家路易·朱古·斐伊，达盖尔与其合作发明

小姐敬启。”

第三封是：“亲爱的路易斯·杜兰德：……你真诚的朋友朱莉娅·拉塞尔。”

· 后来是：“亲爱的路易斯：……你真诚的朋友朱莉娅。”

后来是：“亲爱的路易斯：……你真诚的朱莉娅。”

后来是：“路易斯，亲爱的：……你的朱莉娅。”

最后是：“路易斯，我的心上人：……你的急不可待的朱莉娅。”

这封信还有一个附言：“星期三永远不会来到吗？我掐分克秒在算着船的起航时刻！”

他重新把它们依次放好，动情地把它们轻轻拍整齐。他把信全放进了外衣的内口袋，正好贴在他心口上。

接着他拿起了那张硬底小照片，痴迷地看了好久。相片中的人不算年轻了。当然，她不是个老妇人，不过肯定也算不上是个姑娘。她的五官线条鲜明地显示出将要发生的变化。嘴角边的线条虽然还不明显，但很快便会出现。一眼便可看出，眼眶四周预示着就要出现皱纹，收缩起来。虽然眼下还没有，但马上就会出现。这一切都那么显而易见。鼻子有点弯曲，要不了多久便会变成个鹰钩鼻。颧骨有点凸出，很快就会成为一个突起。

她长得不算漂亮。可以说她有魅力，因为对他来说她有

魅力，她的魅力洋溢在她的那对眼睛里。

满头乌发盘在脑后梳成个后髻发式，有少量头发向另一边梳去，耷拉在前额上梳了个刘海，就像一段时间内在某种特别场合很时行的样式。事实上，有相当长一段时间，这种发式已经悄悄地不再流行了。

方寸间有限的姿势中唯一可见的衣物是紧紧围在她脖子上的黑丝绒围脖，因为这条围脖下面只能见到模模糊糊的棕色相片阴影了。

这就是他同爱情所做的交易，在那么长久的等待中，足足等了十五年，唯恐什么也得不到，然后，便在突然的绝望中，匆匆抓住了他所能得到的。他要同过去毅然告别。

早期的初恋，他的第一次恋爱（他曾发誓说那将是他最后的恋爱）如今只留下了一种阴沉的回忆，是属于过去的一个记不太清的名字。玛格丽特，他还能说出这个名字，现在它已经没什么意义了，就像一朵在书页中压了多年的花，已经压扁干枯了。

一个属于另外一个人过去的名字，甚至不属于他。因为人们说，每过七年，我们便会发生彻底的变化，我们过去曾有一切全都没有了。而他从那以后已经过了两个七年，他已经彻头彻尾变成另外一个人了。

到如今他已经两次离开了那个二十二岁的小伙子——一个跟他现在一样，名字叫路易斯·杜兰德的小伙子，这也是

他们之间的唯一联系——他曾在他们结婚前夜敲击着那位即将成为他的新娘的家门，他两眼闪烁着喜悦的火花，手中拿着鲜花。他第一次站在那儿，他的呼唤没人应答。然后他看见门慢慢打开，走出两个男子，抬着一副担架，躺在担架上的是一个盖住的死人。

“站开。是黄热病。”

他看见戴在她手指上的戒指，一路在地上划过去。

他没有大声喊叫，没出一点声音。在躺着死人的担架经过时，他俯下身去，把带来的求婚鲜花轻轻放在上面。然后，他转过身，离开了。

离开了爱情，整整离开了十五年。

玛格丽特，一个名字。他所剩的也就只有这个名字了。

他至死都会忠诚于这个名字。因为他也死了，尽管比起她来，他的死要慢得多。这个二十二岁的小伙子在一个二十九岁的年轻人的躯体里死去了。然后依旧还是跟他的前身一样，对前身所忠诚的那个名字保持着一片忠诚，直到他也死去。这个二十九岁的年轻人在一个三十六岁的更年长的男子的躯体里死去了。

突然，有一天，深埋在心、积蓄了十五年的孤独感，令他无法忍受，一下便把他给完全压倒了，他几乎惊慌失措了，不知何去何从。

不管是怎样的爱情，来自何方，有什么条件。快来，趁

现在还不算晚！只要不再是一个人就行。

如果这时让他在饭馆里碰见什么人——

甚或只要让他在街上遇见什么人经过——

可是都没有。

相反，他的眼睛落在了一份报纸的一则广告上。一则圣路易斯的广告，登在一份新奥尔良的报纸上。

你不可能离爱情而去。

他的思绪给打断了。马车车轮的辘辘声正好在外面的什么地方停下，于是他把相片放进了他的皮夹里，又把皮夹放入口袋。他走到了二楼阳台上，向下望去。就在他倚在扶栏上，压住了攀缘在栏杆边上的暗红色的九重葛藤叶子时，阳光突然在他背上洒上一片白光，就像洒上了一层面粉一样。

一个黑人正从大街上经过过道，走进内院或者也可以叫天井的地方。

“什么事把你拖了这么久？”杜兰德向下大声叫起来。“你为我买了花吗？”这个问题纯粹就是问问而已，因为他能看见那个圆锥形的包，蜡纸包顶上隐隐露出了桃红色。

“当然喽。”

“你为我叫了马车吗？”

“车子这会儿正等着你呢。”

“我还以为你回不来了呢，”他继续说道。“你走了，那么——”

这个黑人像个哲学家似的和蔼地摇摇头。“热恋中的男人总是急匆匆的男人。”

“行了，快上来，汤姆，”回答他的是不耐烦的要求。“别这么整天站在那儿。”

汤姆脸上还是挂着幽默的微笑，继续向楼上走来，他的身影在临街的窗下不见了。过了一会儿，公寓最外面的门打开了，他走进来，站在了房间主人的身后。

后者转过身，走到他跟前，抓住了那束鲜花，与其说是小心翼翼地，不如说是在惊惶失措间，迫不及待地撕去了包在花外的那张透明装饰纸。

“你到底是想把花给她，还是想把它撕成碎片？”黑人冷冷问道。

“哎呀，我得瞧瞧，不行吗？你觉得她会喜欢粉红色的玫瑰配上香豌豆花吗，汤姆？”问句末尾显露出一种明显的无奈，就像一个人急于想抓住一根救命稻草似的。

“女士们会不喜欢吗？”

“我可不知道。我唯一认识的姑娘——”他没把这句话说下去。

“哦，她们会的，”汤姆宽容地说。“主说她们喜欢的，”他继续说，“主说这是她们都想要的东西。”他用一种所有者的仔细劲儿抖松了围住鲜花的花边垫纸，重新把它弄齐整。

杜兰德急匆匆地把还没穿戴齐整的衣着饰物穿戴好，一边就想往外走。

“我想先到新房子去一下，”他说，气都有点喘不上来。

“你昨天才去过，”汤姆说，“我觉得，好像一天不去，你就生怕这房子会飞了似的。”

“我晓得，可这是最后的机会，我得去看看一切是否都——你告诉过你姐姐了吗？我要她在我们到达时已经待在那儿了。”

“她会在那儿的。”

杜兰德的手放在门把手上，向四周扫视一遍，想把一切尽收眼底，突然间，他想离开的动作放缓了，几乎完全停滞下来。

“这是我在这儿的最后时刻了，汤姆。”

“这儿挺不错，真是安静，路易斯先生，”仆人承认道，“反正，在你年齿渐长的这几年里，这儿就一直是这样。”

他又显出一副慌慌张张要走的样子，就好像时间飞逝产生了一种内在的紧迫。“你把东西都打点好，留神别落下什么。走之前别忘了把钥匙还给泰利耶太太。”

他又一次停住脚，这时他已将门把手转了一圈，不过门还没打开。

“怎么了，路先生？”

“我现在很害怕。我真担心她——”他隔着齐耳硬领咽

了一口唾沫，用手背在额上抹了一下，想擦去肉眼看不见的汗水，“——会不喜欢我。”

“在我眼中，你可没什么缺点。”

“迄今为止我们之间只是书信往来，信上谈谈是容易的。”

“你把照片给她了，她知道你长什么样儿，”汤姆给他打气说。

“照片不过是照片而已。一个活生生的男人是一个活生生的人。”

他沮丧地站在门边，汤姆走到他跟前，为他掸去外衣后背上的灰尘。“你不是新奥尔良最漂亮的男人，但你也不是新奥尔良最难看的男人。”

“哦，我并不是指相貌长相。我们的性格——”

“你们年龄相当。你把你的年龄告诉她了。”

“我少讲了一岁。我说我已经三十六岁了，这听上去好些。”

“你会让她觉得挺舒服的，路先生。”

听到这话杜兰德轻松地点点头，似乎第一次觉得自己心里踏实了。“她不会受穷的。”

“那样一来我就不会为这件事担心了。在一个男人恋爱时，他看上去挺像模像样的；当一个女人在恋爱时，恕我直言，路先生，她看上去是想弄明白她会变得有多富裕。”

杜兰德豁然开朗。“她不必省吃俭用。”他突然昂首，像是有了一个新发现。“即使我并不是她所想象的，她也会对我习惯的。”

“你想——弄清楚吗？”汤姆在自己的衣服里摸索着，使劲拉着胸前什么地方的一根看不见的线，拉出了一只很破旧软沓的兔后足^①，上面围了一圈镀金带作为托架。他把兔足递给了他。

“哦，我不相信——”杜兰德不好意思地推辞道。

“白人是不会说他们相信这个的，”汤姆格格笑了起来。“但白人也不是不可以这么做，这是一样的。不管怎么说，把它放在你的口袋里，不会有什么害处的。”

杜兰德内疚地把它一塞。他看看表，啪一声又把表盖盖上。

“我要迟到了！我不想接不到船！”说着他把具有象征意义的门猛地拉开，跨出了他作为单身汉的门槛。

“你选择了一个最好的时间，会在她坐的轮船烟囱在河上出现前赶到的，我肯定。”

然而，即将成为新郎的路易斯·杜兰德根本没心思再听下去。在一阵响亮的脚步声里，他大步流星地从泰利耶太太家铺瓷砖的楼梯上走到了外面。一会儿，窗外传来从底下院

① 迷信的人相信兔后足能避邪。

子里发出的一声激动的招呼声。

汤姆慢悠悠地走到二层的阳台上。

“我的帽子！把它扔下来。”杜兰德在下面急得直跳脚。

汤姆扔下了帽子，又返身进了屋。

一秒钟后，又传来了一声尖叫，甚至叫得更急躁。

“我的手杖！把它也扔下来。”

手杖扔下了，它在半空中就被熟练地抓住了。阳光下，泰利耶太太家铺得不太平整的石板地面上扬起了一小股尘埃。

汤姆转过身，无奈地摇了摇头。

“热恋中的男人是急匆匆的男人，这话一点不假。”

第二章

马车轻捷地沿圣路易斯大街驶去。杜兰德身子前倾，僵硬地坐在座位边缘上，两只手按在手杖头上，他的上半身全靠手杖支撑着。突然，他的身子更向前倾去。

“那幢，”他大声说道，激动地向前指着。“就是那幢。”

“是那幢新大楼吗，先生？”车夫惊羡地问。

“是我亲手建造的，”杜兰德以一种回复到早先（已经过了十六年）的年轻人的骄傲语气脱口而出，让他知道。然后他修正说，“我是说，他们是按照我的设计建造的。我告诉他们我想建成什么样式。”

车夫搔搔头。这个姿势并不表明他为此感到迷惑，而是为看到如此壮观的建筑大为惊叹。“真太漂亮了，”他说。

这是幢两层楼的房子，用暗黄色的砖砌就，窗户和门道都贴上了白饰条。房子并不大，但占据的位置极好。它坐落在一个角落地带，因此房前可一览无遗的同时看到两面。不仅如此，空地本身向房子两边延伸，不说非常宽广，至少也